

昔周成王之卜居成周也，其命龜曰：予一人兼有天下，辟廟
，敢無中土乎？使予有罪，則四方伐之，無難得也。周公卜
卦，其命龜曰：作邑乎山之陽，賢則茂昌，不賢則速亡。季
父之戒其子也，曰：吾欲室之挾於兩社之間也。使吾後世有

呂誠之 著
『民國專題史』叢書
河南人民出版社

中國政體制度小史

詳細論述中國政體如何從
部落酋長漸進為專制君
主，至民國時期施行民主
共和政體的歷史進程



呂誠之
著
周善 主編

『民國專題史』叢書
河南人民出版社

中國政體制度小史

詳細論述中國政體如何從
部落酋長漸進為專制君
主，至民國時期施行民主
共和政體的歷史進程



圖書在版編目 (CIP) 數據

中國政體制度小史 / 呂誠之著. — 鄭州 : 河南人民出版社, 2016. 4(2017. 1 重印)

(民國專題史叢書 / 周蓓主編)

ISBN 978 - 7 - 215 - 10085 - 5

I. ①中… II. ①呂… III. ①政治制度史 - 中國
IV. ①D69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6)第 079656 號

中國政體制度小史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發行

(地址：鄭州市經五路 66 號 郵政編碼：450002 電話：65788063)

新華書店經銷 河南新華印刷集團有限公司印刷

開本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 / 16 印張 7.25

字數 110 千字

2016 年 4 月第 1 版

2017 年 1 月第 3 次印刷

定價：50.00 圓

出版前言

中國現代學術體系是在晚清西學東漸的大潮中逐步形成的。至民國初建，中央政治權威進一步分散和削弱，加之新文化運動帶給國人思想上的空前解放，新學的啓蒙，新知識分子的產生，民國學術如草長鶯飛，進入一個自由而蓬勃的時代。中國傳統學科乃中國學術之根基與菁華所在，民國學人采用「取今復古，別立新宗」之方法，引入西方的學術觀念，積極改造，使史學、文學等學科向現代學術方向轉型。此外，大力推介西方社會科學的新學科和自然科學，在學習、借鑒乃至移植西方現代學術話語和研究範式的過程中，逐漸建立中國現代學科，使中國的學科門類迅速擴展。一時間，新舊更迭，中西交流，百花齊放，萬壑爭流，開創了中國現代學術的源頭。

伴隨知識轉型和研究範式轉換而來的，還有學術著作撰寫方式的創新。中國古代的著作向來以單篇流傳，經後人整理匯編後，方以成冊成集的面目出現並持續傳播。直到十九世紀末，東西方的歷史編撰體裁不外乎多卷本的編年體、紀傳體和紀事本末體等，章節體的出現標志着近代西方學術規範的產生和新史學的興起。章節體具有依時間順序，按章節編排；因事立題，分篇綜論；既分門別類，又綜合通貫的特點。以章、節搭建成論述之框架，結構分明，邏輯清晰，較傳統的撰寫體裁容量大、系統性強。它的傳入，使中國現代學術體系從內容到形式被納入了全球化的軌道。民國時期專題史的研究、譯介、編纂、出版恰恰是在這樣的背景下欣欣而發，是學術的實驗場，也是歷史的記錄儀。編選「民國專題史」叢書的初衷正是為了從一個側面展示中國學術從傳統向現代過渡的歷史進程。

專題史是對一個學科歷史的總結，是學科入門的必備和學科研究的基礎，也是對一個時代艱深新銳問題的解答，是學術研究的高點。民國專題史著作中，既包含通論某一學科全部或一時代（區域、國別）的變化過程的，又囊括對一時代或一問題作特殊研究的，還有少部分是對某一專題的史料進行收集的。原創與翻譯並重，翻譯的底本大多選擇該學科的代表著作或歐美大學普及教本，兼顧權威性和流行性，其中日本學者的論著佔據了相當比

重。日本與中國同屬東亞儒家文化圈，他們在接納西方學術思想和研究模式時，已作了某種消化與調適，從思維轉換的角度看，更便於中國借鑒和利用，他們的著作因而被時人廣泛引進。

與當代學術研究日趨專業化、專門化、專家化的「窄化」道路迥乎不同的是，中國傳統學術崇尚『學問主普通不主專，貴通人不尚專家』的通識型治學門徑，處於過渡轉型期的民國學術在不同程度上保留了這種特徵。民國學術大師諸學科貫通一脉、上千年縱橫捭闔之功力自不待冗言，外交家著倫理政治史、文學家著哲學史、化學家著戰爭史等亦不乏其人，民國專題史研究呈現出開放、融通、跨界撰述的特點。與此同時必須看到，自晚清以來，中國的命運就在外侮屢犯、內亂頻仍的窘境中跌宕彷徨，民族存亡彷若命懸一線。這股以創建學科、總結經驗、解決問題為指歸的專題史出版風潮背後，包裹着民國學人企望以西學為工具拯民族于衰微的探索精神，以及以學術救亡的愛國之心。梁任公曾言：『史學者，學問之最博大而最切要者也，國民之明鏡也，愛國心之源泉也。』這種位卑未敢忘憂國的歷史使命感和國民意識是今人無法漠視和遺忘的。

『民國專題史』叢書收錄的範圍包括現代各個學科，不僅限于人文社會科學，學科分類以《民國總書目》的分科為標準，計有哲學、宗教、社會、政治、法律、軍事、經濟、文化、藝術、教育、語言文字、中國文學、外國文學、中國歷史、西方史、自然科學、醫學、工業、交通共26個學科門類。本叢書分輯整理出版，內不分科，單本發行，方便讀者按需索驥。既可作為大專院校圖書館、學術研究機構館藏之必備資源，也可滿足個人研讀或興趣之收藏。

與目前市場已有一些專題史叢書相比，『民國專題史』叢書具有規模大、學科全、選本精、原版影印的特點。本叢書選目首重作者的首創、權威和著作影響力，尤其注重選本的稀見性。所謂稀見，即建國後沒有再版，且多數圖書館沒有收藏，或即使有收藏，也是歸于非公開的珍本之列予以保存，普通讀者難以借閱。部分圖書雖有電子版，但作為學術研究的經典原著讀本，紙質版本更利于記憶和研究之用。本叢書精揀版本最早、品相最佳的原版圖書作為底本，因而還具有很高的版本收藏價值。

『民國專題史』的著作是民國學者對於那個時代諸問題之探究，往往有獨到之處，無論其資料、觀點短長得失如何，要之在中國現代學術史的構建與發展進程中，自有其開宗立論之地位。

中國政體制度小史

提要

此篇論我國政體如何由部落酋長，漸進為專制君主，更一躍而躋於民主，說理精深，考據確鑿，與國體小史可稱二難。其中特別考據，如三皇五帝之爲誰，唐虞禪讓之真相，共和傳說之歧異，蒙古運胥之制度，我國民主思想之根源，近人以老子許行之說，附會無政府主義之謬誤等，無一不情切不移，言人之所不能言，而又爲人人之所欲言。

中國政體制度小史

政體可以分類，昔日所不知也。昔者習於一君專制之治，以爲國不可一日無君；旣集人而成國，則惟有立一君而衆皆受命焉爾矣。此由一君專制之治，行之既久，而遂忘其朔。其實天下事無一蹴而成者。中國後世之政體，雖若一君專制之外，更無他途可出；而推原其始，出治之法，實亦不止一途；而古代之君主，與後世之君主，名雖同，其實亦迥異也。

政體之分類，至今日繁雜極矣。然推諸古代，固不如是。欲講古代之政體，吾謂亞里士多德之說，仍何用也。亞里士多德以治者之多少，分政體爲三：曰君主政體。以一人主治者也。曰貴族政

體，以少數人主治者也。曰民主政體，以多數人主治者也。予謂真以多數人主治之事甚少。所謂多數少數，亦就一階級言之耳。中國政體，於此二者，亦均有形迹可求。特其後君主之治獨存。而餘二者，遂消滅而不可見耳。今略述其事如下：

邃古之世，草木榛榛，鹿豕狉狉，所謂君長者，不知其果何情狀也。孟子載許行之言曰：「賢者與民並耕而食，饔飧而治。」此蓋邃古之俗？猶烏桓大人，「各自畜牧營產，不相徭役」也。此等君主。猶後世一村長耳。最初所謂君長者蓋如此？

註 ●近人謂孟子「有爲神農之言者許行，一爲諸子託古之鐵證。意謂許行造作盲語，託之神農也。然此實誤解。此神農二字，乃學派之名，非人名，其學

即漢志所謂農家。漢志謂「鄙者爲之，以爲無所事聖王，欲使君臣並耕，」

正指許行之說也，「有爲神農之言者，」爲當訓治。與漢書武紀「丞相綰奏所舉賢良方正，或治申，商，韓非，蘇秦，張儀之言，」句法相同。猶言有

治農家之學者耳。許行所稱，蓋農家之說。而農家此言，則欲以遠古之治爲法。猶老子以鄰國相望，鷄犬之聲相聞，民至老死不相往來，爲至治之世也。

○二後漢書烏桓傳。

三漢書西域傳：

烏負訾離國，戶四十一，口二百三

十一，勝兵五十七人。狐胡國，戶五十五，口二百六十四，勝兵四十五人。

此僅如今日之村落矣。

最初之君長，何自來邪？果如柳子厚之言：「假物者必爭，爭而不已，必就其能斷曲直者而聽命焉，其智而明者，所伏必衆，告之以直而不改，必痛之而後畏，由是君長刑政生焉。近者聚而爲羣。羣之分，其爭必大，大而後有兵有德。又有大者，衆羣之長

，又就而聽命焉。是故有里胥而後有縣大夫，有縣大夫而後有諸侯，有諸侯而後有方伯連一，有方伯連一而後有天子」邪？非也。國之初，蓋原於氏族。氏族之長，固有權以治其衆。夫其所以治其衆者，乃由於親屬，非世所謂政治也。人類最初之結合，蓋以親屬爲限？然同處一地者，勢不能皆爲親屬。非親屬不能無爭。其和親者，亦有公共之事，勢不能無所聽命。其所聽者：或以德爲衆之所歸；或以智爲衆之所信；或其力爲衆之所憚；或則以小族聽命於大族，而大族之長，遂爲小族所尊；皆事所可有者也。此爲衆所聽命之人，其所治者，不以親屬爲限。凡同處於一地方者，皆受治焉。則始有土地人民，而其所代表者；遂爲國家之主權矣。

註

●封建論。

遂初之君主，或曰必帶神權性質，亦不盡然。以能行巫覡之事，而爲衆所歸仰者。固未必無人。然不必盡由乎此。大抵古人信教篤；而社會組織，亦統於一尊。祭所嚴事之神，或卽推統率之人主祭。又凡爲君主者，必係一族之長。祭其族中之神，彼固恒爲之主。後人不知其以爲君長故乃主祭，遂謂其以主祭故而爲君長矣。至於造作「感生」「受命」等說，以愚其民，則必國大民衆，君主尊嚴益甚，然後有之，非遂初所有也。

註

●見下。

中國政體制度小史

邃初之君主，本無世襲之理。其所以變爲世襲者？則以部落之君，多係一族之長；一族之長，本自有其當襲之人。苟一部落中，諸族之尊事一族不變，則此一族中，繼爲族長之人，自亦仍爲部落之長；久之則成定法矣。此君位繼承，所以每與親族繼承，合而爲一也。亦有羣族所奉，出於公推，不必卽爲一族之長者，此卽選君之制。然人情恒私其子姓。所選者權力旣大，選之者不復能制，則毀壞舊法，以傳諸其所欲傳之人矣。後來蒙古之事卽是也。

吾國君主之可考者，始於三皇五帝。^二三皇之爲何如人？其繼承之際何如？不可考矣。^三五帝則據史記及大載禮記，實出一族。其世次未必可據，^四而其統系或不盡誣。據此二書，圖其世系則如左：

黃帝——玄鑑——蟜極——高辛——堯

昌意——顓頊——窮蟬——敬康——句望——橋牛——瞽叟——舜

其中無一身相接者。昔人謂傳子之局定於禹，信不誣也。

註

●參看附錄三皇五帝考。

●大約非身相接。

●帝繫姓。

●古書所謂某

生某者，未必皆父子。

君位傳襲之法，據古書所載觀之，可分爲三：（一）同族相襲，世次無定者。如堯，舜，禹之相傳是。此制儒家稱爲傳賢，亦謂之禪。其事究竟如何，殊難論定。今附錄予所作廣疑古一篇於後，以見予對此事之見解而已。「孔子曰：唐，虞禪，夏后，殷，周繼，其義一也。」則繼與禪爲相對之稱。其中又分爲二：（一）

（一）父子相傳，（一）兄弟相及。父子相傳之法，蓋定於夏。^五至殷忽行相及之制。此非殷之變夏，古蓋自有此兩法也。春秋繁露云：「商質者主天，夏文者主地。主天者法商而王，故立嗣予子，篤母弟。主地法夏而王，故立嗣予孫，篤世子。^六」公羊解詁云：「母弟，同母弟。母兄，同母兄。分別同母者，春秋變周之文，從殷之質；質家親親，明當厚異於羣公子也。^七」大丁之死也，其弟外丙，仲壬繼立，皆短祚，乃立大丁之子大甲。沃甲之於祖丁也亦然。則商代相及，蓋以同母弟爲限。同母弟盡，則還立長兄之子。史記云：「自仲丁以來，廢適而更立諸弟子，弟子或爭，相代立。」此所謂適，兼指弟與子言。明弟與子各有其當立者也。春秋時，宋宣公舍其子殤公而立其弟穆公，穆公仍傳諸殤公。宋

固殷後。禮紀檀弓：「公儀仲子之喪，檀弓免焉。仲子舍其孫而立其子。檀弓曰：何居？我未之前聞也。趨而就子服伯子於門右。」曰：仲子舍其孫而立其子，何也？伯子曰：仲子亦猶行古之道也。昔者文王舍伯邑考而立武王，微子舍其孫腯而立衍也。夫仲子亦由行古之道也。」微子殷人。子服伯子所謂古，蓋指殷言之也。又春秋時，吳謁餘蔡，夷昧，季子四人，約以兄弟相及。

夷昧死，僚以庶長卽位。謁子闔廬曰：「將從先君之命與？則國宜之季子者也。如不從先君之命與？則我宜立者也。僚惡得爲君乎？」遂弑僚而立；吳僻陋，蓋猶沿殷法？亦足證殷兄弟相及，以同母爲限也。九

註 ❶禹父鯀，據大戴禮記及史記，亦顓頊子。❷其正字當作嬪。❸孟子萬

章上篇。

❹公羊莊三十二年，「魯一生一及。」解詁：「父死子繼曰生，兄死弟繼曰及。」案公羊此文，史記魯世家作「一繼一及。」

❺及局外。無兄弟相及者。圖見後。❻三代改制質文篇。❽隱公七年 ❾

隱公三年。❿史記以僚爲夷昧子。案公羊載季子謂閩閭曰：「爾殺吾兄。」

❻一則史記誤也。世本以閩閭爲夷昧子。亦必誤。

❻禹——❽啓——❾太康

❻泄——❽不降——❽孔甲——❽皋——❽發——❽履癸

❻屬——❽厴

不立癸亥父大丁——

(一)成湯 (二)外丙 (四)太甲 (五)沃丁 (七)小甲

(三)仲壬

(六)大庚 (八)雍己 (十)中丁

(九)大戊 (十一)外壬

妣之蓋亦以歸無未貢彌止。玄昭二十一年

歲次癸卯夏月其子武丁立

(十二)河亶甲

歸。一失繼子同人其子武丁之子武乙。題兄弟時又而以同母爲

子也。故有大甲立而有武乙。一失繼子同人其子武丁之子武乙。

武乙立而有武丁。故有武乙立而有武丁。故有武乙立而有武丁。

品德。上自堯子舜子禹 (一)陽甲

(九)盤庚

(二)祖乙 (三)祖辛 (四)祖丁 (五)祖庚

(十)小辛

(一)沃甲 (二)南庚 (三)小乙 (四)武丁

(五)祖甲 (六)庚丁

安無事。諸子與子同人其子武丁立而有武丁

也。故有武丁立而有武丁。故有武丁立而有武丁。

(廿七)武乙 (廿八)大丁 (廿九)乙 (三十)辛